

## 商标注册公告（一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三十三条之规定，下列刊登于2024年09月20日第1904期商标初步审定公告的商标，公告期满，核准注册，予以公告。商标专用权期限自2024年12月21日至2034年12月20日。

注册号： 77533678

商标： 义门陈大讲堂

类别： 16

注册人： 青岛恒星集团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77533954

商标： 普美特

类别： 6

注册人： 江苏宽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77534205

商标： 义门陈大讲堂

类别： 24

注册人： 青岛恒星集团有限公司